

证券代码：300424 证券简称：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：2025-097

债券代码：123061 债券简称：航新转债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航新科技”）控股股东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正在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相关事宜，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航新科技，股票代码：300424）及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航新转债，债券代码：123061）自2025年10月28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“航新转债”将暂停转股。

2、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收到控股股东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广州恒贸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拟转让航新科技股份控制权的告知函》，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恒贸正在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，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

变更。目前，各方主体正在就具体交易方案、协议等相关事项进行论证和磋商，具体情况以各方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。

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--停复牌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航新科技，股票代码：300424）及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航新转债，债券代码：123061）自2025年10月28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“航新转债”将暂停转股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相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。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